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,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上海旭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上海旭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1-059)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1-060)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拟出售部分交大昂立股份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

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拟出售部分交大昂立股份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临 2021-061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 2021-062)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以上事项,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